

证券代码：833640

证券简称：中崎股份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2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11 月 21 日 15:00—2023 年 11 月 2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

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640	中崎股份	2023年11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广东金联律师事务所欧虹霞、胡阔远律师见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七) 会议地点

广州市萝岗区云骏路17号自编五栋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等制度的议案》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等规定，公司修订了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以下治理规则和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

- 1、《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3-123）；
- 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3-124）；
- 3、《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3-125）；
-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3-126）；
- 5、《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3-127）；
- 6、《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3-12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11 月 22 日 9：3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萝岗区云骏路 17 号自编五栋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20-66671666；联系人：何晓双；地址：广州市萝岗区云骏路17号自编五栋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中崎商业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